



拟订促进和保护残疾人权利和尊严的
全面综合国际公约特设委员会
第五届会议

2005年1月24日至2月4日，纽约

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通过议程。
3. 工作安排。
4. 审查特设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报告（A/AC.265/2004/5，附件二）和第四届会议的报告（A/59/360，附件四），以及秘书处从第四届会议收到的各项提议所载的关于工作组案文草案拟定的修订和修正。^a
5. 特设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结束。
6. 通过特设委员会第五届会议的报告。

^a 根据委员会第四届会议的报告（A/59/360）附件三所载的规定，第五届会议的工作时间安排可能需要根据委员会审议条款草案的进度加以调整。

